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November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0 年 11 月 10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如安全理事会成员所知，布隆迪和平进程终于在 2000 年 8 月 28 日在布隆迪签署了《阿鲁沙和平与和解协定》。这项协定赋予联合国一项特殊作用。该协定请联合国主持执行监测委员会，并同其他国际行动者一起为广泛的活动提供支持。

执行监测委员会的任务广泛而复杂，包括监督和确保协定得到有效执行，确保遵守执行时间表和准确解释协定，对签署方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仲裁和裁决，指导和协调为执行该协定成立的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的活动，并协助过渡政府筹集执行该协定所需的资源。

作为执行监测委员会主席，联合国预期将执行的任务包括为支持一项全面和平协定的执行通常需要履行的的大多数职能。关于支持和平进程必须进行的一系列活动，需要调整当前的政治任务并加强联合国在布隆迪的能力。执行监测委员会的成功是一项重要的建立信任措施，应该有助于和平进程其他方面的进展。

现在尚不清楚，协定各方和直接参与和平进程的国家如何看待执行监测委员会的职能和业务活动以及联合国作为主席应发挥的作用。按计划本月底在阿鲁沙成立执行监测委员会之前，必须向他们征求关于这些及有关问题的看法。因此，我请我的大湖区问题特别代表伯哈努·丁卡和我的布隆迪问题代表让·阿尔诺同调解者、布隆迪各方、区域倡议和非洲统一组织成员国进行协商。在阿鲁沙进行访问和会晤之后，我希望能够就以下问题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扩大联合国在布隆迪的任务规定，以及如何加强联合国在该国的能力，以有助于履行作为执行监测委员会主席所肩负的职能。

与此同时，在要求联合国执行的新任务细节明确之前，我建议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1 年 12 月 31 日。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信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